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重整投资人及部分债权人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 255,925,895 股转增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56.73%）已由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和部分债权人指定主体证券账户，其中：向全体重整投资人指定主体证券账户共计划转 203,600,000 股，向部分债权人指定主体证券账户共计划转 52,325,895 股。

一、向重整投资人和部分债权人指定主体过户转增股票的情况

根据《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以公司总股本 184,132,890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 14.50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266,992,691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51,125,581 股。前述转增的 266,992,691 股股票不向原出资人进行分配，其中向重整投资人指定主体共计划转 203,600,000 股；剩余 63,392,691 股转增股票用于清偿公司债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12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对外披露的《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和《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21）。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 255,925,895 股转增股票已由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和部分债权人的指定主体证券账户，过户的股份

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56.73%。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过入方身份	划转数量(股)	股份性质
1	重整投资人(13家)	203,600,000	首发后限售股
2	债权人(1家)	51,789,843	首发后限售股
3	债权人(36家)	536,052	无限售流通股
合计	-	255,925,895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尚余股票11,066,796股，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完成相关股份的扣划。

二、风险提示

1. 因法院裁定受理了申请人云南乐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目前《重整计划》已获得法院批准，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如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状况，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公司不执行或不能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将被宣告破产。如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8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将在法院、管理人的指导和监督下，做好重整计划执行工作，最大程度保障债权人利益和股东权益，力争尽快完成重整工作，全面化解公司风险事项。

2. 鉴于公司2024年度未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鉴于公司连续三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深圳证

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公司重整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